

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以邮件方式告知了全体董事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形成决议。

（四）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

（五）会议由董事长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及高管列席。

二、董事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本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求开展，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（尤其是中小股东）利益的情形，该等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第三次会议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关联董事厉建平、魏荣明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管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本制度的修订是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需求、行业薪酬水平及市场化激励导向作出的合理调整，修订后的制度进一步明确了董事、高管薪酬的确定依据、构成及考核挂钩机制，既体现了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、个人贡献的对等性，能够充分调动董事、高管的工作积极性与责任感，又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管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2月5日